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 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已 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 人员。会议由董事长花莉蓉女士召集并主持,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 事9人。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 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:

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9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 度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:9票;反对:0票;弃权:0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;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<公司 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91)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: 9票; 反对: 0票; 弃权: 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6日